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先进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以邮件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召开，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 7 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先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1 年度公司整体运作情况，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整体经营状况正常。

2、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审议《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审议《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审议《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为了保证公司后续健康持续稳定发展，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审议《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

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情况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审议《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和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8、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公司根据现行薪酬体系拟定的 2022 年董事薪酬计划如下：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税前 8,000 元/月领取独立董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于 2022 年按月发放。

公司外部董事，按照公司统一薪酬体系执行，授权董事长决定其具体津贴。公司内部董事没有董事津贴，薪酬按公司统一的薪酬体系执行，按其兼任的其他岗位领取薪酬，由月薪和年度绩效奖励构成。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长杨先进先生的 2022 年度薪酬方案，董事杨先进先生回避了表决；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李竞舟先生的 2022 年度薪酬方案，董事李竞舟先生回避了表决；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王博先生的 2022 年度薪酬方案，董事王博先生回避了表决；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杨先勇先生的 2022 年度薪酬方案，董事杨先勇先生回避了表决；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林丽彬女士的 2022 年度薪酬方案，董事林丽彬女士回避了表决；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张志勇先生的 2022 年度薪酬方案，董事张志勇先生回避了表决；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李洪斌先生的 2022 年度薪酬方案，董事李洪斌先生回避了表决。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2 年董事薪酬计划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9、审议《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议案》。

公司根据现行薪酬体系拟定的 2022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如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公司统一的薪酬体系执行，由月薪和年度绩效奖励构成。

2022 年度如出现新入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同样按公司统一的薪酬体系执行，按其任职的岗位领取薪酬，由月薪和年度绩效奖励构成。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总经理李竞舟先生的 2022 年度薪酬方案，董事李竞舟先生回避了表决；李竞舟先生同时为公司董事，其薪酬计划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舒丹女士的 2022 年度薪酬方案；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杨勋文先生的 2022 年度薪酬方案；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副总经理钱银博先生的

2022 年度薪酬方案；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副总经理陈聪先生的 2022 年度薪酬方案；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副总经理杨忠先生的 2022 年度薪酬方案；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副总经理黄少华先生的 2022 年度薪酬方案；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副总经理谭光辉先生的 2022 年度薪酬方案；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副总经理夏志鹏先生的 2022 年度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0、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 2021 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事项如下表所示：

被担保对象名称	董事会审议额度 (万元)	实际担保金额 (万元)
江西宇轩电子有限公司	1,224	1,224
江西宇轩电子有限公司	510	306
东莞市铭庆电子有限公司	5,000	3,500
江西宇轩电子有限公司	1,071	-
江西铭普电子有限公司	1,000	1,000
江西宇轩电子有限公司	1,530	1,484.41
江西铭普电子有限公司	3,000	3,000
合计	13,335	10,514.41

2021 年，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

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1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对章程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3、审议《关于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被担保对象全部为公司子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各被担保方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后认为，各被担保方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具有偿还债务的能力。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4、审议《关于参股公司还款计划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参股公司还款计划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情况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5、审议《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良好的执业水准，同时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便于各方顺利开展工作，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到期可以续聘。具体审计费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在审核后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6、审议《关于终止投资协议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公司终止与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通信光电子产业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该项目用地尚未进行公开出让，导致公司无法推进该项目，投资项目未能取得实质性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终止投资协议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情况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7、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8、审议《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